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订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订单类型:销售订单
- ●订单总金额: 人民币 8,760.60 万元 (不含税)
- ●订单生效条件: 收到客户采购订单并确认生效
- ●订单履行期限:按照订单约定履行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 本次交易属于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公司") 控股子公司合肥众波功能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众波") 签订日常经营销售订单行为。若订单顺利实施,预计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有积极 影响。公司将根据具体订单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收入确认原则在相应的会计期间 确认收入(最终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
- ●订单履行中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 订单双方均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但在订单履行期间,可能存在订单变更、中止、终止或不可抗力等风险,导致订 单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公司将持续跟进订单执行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审议程序情况

合肥众波于近日收到某客户关于 YV04 (钒酸钇晶体)产品的单笔采购订单, 总金额为人民币 8,760.60 万元(不含税)。

本订单为公司日常经营性订单,公司已履行了签署本订单的内部审批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等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并基于订单的保密要求和公司的保密管理制度,本次交易中客户名称、产品规格型号以及数量、单价等信息涉及商业秘密,按照规则披露将导致违约或可能引致不当竞争,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因此公司在履行信息豁免披露的内部程序后,对本次交易的部分信息进行了豁免披露。

二、订单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 订单标的情况

订单标的为 YV04 (钒酸钇晶体)产品。

- (二)订单对方当事人情况
- 1、某客户。公司已履行信息豁免披露的内部程序,对订单对方当事人的有 关信息进行了豁免披露。某客户具有良好的信用,且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 2、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订单对方当事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订单主要条款

- (一) 订单金额: 8,760.60 万元人民币(不含税)
- (二)订单生效条件: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三)订单履行期限:按照订单约定履行
- (四) 其他条款: 订单对采购模式、争议解决方式等进行了明确的约定。

四、订单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属于公司签订日常经营销售订单行为。若订单顺利实施,预计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有积极影响。公司将根据具体订单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收入确认原则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最终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本订单而对订单对方形成依赖。

五、订单履行的风险分析

订单双方均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但在订单履行期间,可能存在订单变更、中止、终止或不可抗力等风险,导致订单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公司将持续跟进

订单执行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腾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3 日